

1. 使用條款

使用本網站 run.unicef.org.hk 及此域名下的所有網頁(統稱「聯合國兒童基金會慈善跑網站」), 即表示您接受下列使用條款(下稱「使用條款」)。聯合國兒童基金會香港委員會(下稱「本會」) 對於任何違反此使用條款的行為保留法律追究權利, 包括任何侵權使用本會名稱及標誌, 及對侵犯本網站內任何資訊、藝術作品、文字、影片、音頻及圖片(下稱「內容」)所擁權利的行為。本使用條款構成您與本會之間具法律效力的合約。本會對用戶提供網站的服務是基於您向本會提供資訊, 或者對本網站的使用。登入及使用本網站即表示您同意遵守使用條款。如果您不同意遵守使用條款, 請不要使用本網站。無論您使用電腦、手提電話或其他裝置登入本網站, 您都必須遵守本使用條款。

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及聯合國兒童基金會香港委員會名稱和標誌

聯合國兒童基金會的名稱及標誌是聯合國兒童基金會的專有財產, 而聯合國兒童基金會香港委員會的名稱及標誌則為聯合國兒童基金會香港委員會的專有財產。此等名稱及標誌皆受本地及國際法律保護, 並禁止任何未經授權的使用。未經聯合國兒童基金會或聯合國兒童基金會香港委員會書面同意, 不得以任何方式複印或複製此等名稱及標誌。

如您需要使用聯合國兒童基金會或本會的名稱及標誌, 請電郵至 info@unicef.org.hk 向本會申請。本會保留就任何申請的絕對酌情決定權。

聯合國兒童基金會慈善跑網站

聯合國兒童基金會慈善跑網站及聯合國兒童基金會香港委員會網站僅供個人及作教育用途使用。任何其他使用, 包括但不限於任何複製聯合國兒童基金會慈善跑網站內容或任何非個人或作教育用途的使用, 均須經本會事先書面同意。如有需要, 請電郵至 info@unicef.org.hk 向本會申請。本會保留就任何申請的完全決定權。在任何情況下, 本會均不會承擔任何有關利潤損失、業務損失、業務中斷或損失商業機會的責任。聯合國兒童基金會慈善跑網站內所有內容均受到法律保護, 包括但不限於《版權條例》的保護。

在本會網站上提及的國家或地區名稱並不反映本會對任何國家或地區的法律地位或任何邊界的立場。本會在本會網站上提及任何公司、機構或產品的名稱(無論是否表明已註冊), 均不應被解讀為本會有任何侵權的意圖, 亦不代表本會代言或推薦此等公司、機構或產品。

內容免責陳述

本會網站上所載內容乃根據本會所訂標準及經本會的絕對酌情權挑選。本會保留在任何時間修改或終止本會網站任何方面或內容的權利，包括但不限於修改本使用條款、網站的供應時間、登入網站所需的裝置，或向用戶收取登入網站的費用。

您需自行決定是否使用或依賴本網站所載內容。本會概不就本會網站及其所載內容的完整性、時間性及真確性而作出任何保證。本會不會就任何因使用或無法使用本會網站及您使用或依賴本會網站內容而造成的直接或間接損失（不論是由合約、侵權、違反法律責任或其他原因造成的可預見或不可預見損失）承擔責任。

本會網站可能載有非本會網站內容提供者或其他人士的陳述、建議或意見。此等內容並不反映本會的政策或意見。本會概不就任何非本會網站內容提供者、本會網站用戶、或其他人士或機構的陳述、建議、意見或其他此等人士提供的資料的真確性及可靠性作出任何保證，亦不會為此等陳述、建議或意見承擔任何責任。

本會概不就本會網站作出任何（包括明示或暗示的）陳述、保證或擔保；亦不會為用戶不受電腦病毒影響或因使用導致的任何損失或損害作出保證。

所有本會網站所載內容的版權均屬本會網站上列明的版權擁有人擁有。如您需要更多相關資料，請電郵至 info@unicef.org.hk 與本會聯絡。

本使用條款並不免除或限制您基於 (i) 本會疏忽而造成的傷亡、(ii) 詐騙及(iii) 任何適用法例列明不可免除或限制的責任而向本會追討的權利。

其他網站

本會網站可能會連結到不在本會控制範圍內的網站。本會網站提供這些連結只為提供方便，在本會網站中包含這些連結不表示本會代言或認可任何網站、產品或服務。本會概不承擔關於這些網站的任何責任，包括有關此等網站上任何資料、數據、意見、建議或陳述的準確性或可靠性的責任。

連結到聯合國兒童基金會慈善跑網站

本會歡迎與我們有共同目標的網站一起合作，提倡保護兒童權利、幫助兒童達到基本需要，以及增加他們得到全面發展的機會。您可通過連結本會網站以示對這些目標的支持。如欲連結到本會網站，您必須同意以下所有條款及細則；若您不同意遵守這些條款及細則，請不要與本會網站連結。您與本會網站進行連結即代表您同意以下所有條款及細則。

如果您有意連結到本會網站內的任何分頁，請留意您只可連結、而不可複製本會網頁，並須遵守下列條款：

- 連結的文字只能包含本會網站的網址；
- 不得移除或扭曲本會網站內任何標誌，或改變其大小或外觀。
- 不得以任何形式暗示本會代言任何產品或相關服務；
- 不得誤導該網站與本會的關係，或提供任何關於本會的失實資料；
- 未經本會書面同意，不得擅用本會在本會網站內展示的任何聯合國兒童基金會或聯合國兒童基金香港委員會的標誌或商標；
- 不得把非您擁有的網站連結到本會網站；以及
- 不得在您的網站載有任何令人反感、色情、侵犯任何知識產權或任何人士的權利，或違反任何適用的法律或法規的內容。

聯合國兒童基金香港委員會保留隨時撤回對任何網站批准連結到本會網站之權利。在此情況下，該網站的管理人員必須立即刪除該連結。

您的責任

您同意僅在符合相關法律或法規及本使用條款規定的情況下使用本會網站。

上載內容

倘若您上載任何內容至本會網站（例如在籌款專頁或討論版發表文章、或上載影片或圖片作籌款之用等），您就此保證該等內容不包含任何以下內容：

- 將會或被認為是非法、恐嚇性、侮辱性、偏激性、引起仇恨、中傷或誹謗他人、淫褻、不雅、具攻擊性、色情、粗俗、涉及裸露的內容；
- 有可能構成、主張或鼓勵引致或可能引致刑事或民事責任或其他違反本地及國際法律行為的內容；
- 違反、抄襲或侵犯他人權益（包括版權、商標權利、專利權、私隱權、或其他知識產權或專有權利）的內容；
- 含有或可能含有可對硬體、軟件或設備造成影響的病毒或其他有害成份的內容；
- 構成或包含對來源或其他事實的失實或誤導性陳述；
- 任何具商業成份的資訊、軟件或其他內容；或
- 任何廣告、推廣、商業廣告類型的內容。

倘若本會認為您上載的內容不符合本會的內容標準，本會保留移除任何您上載至本會網站的內容的權利。

任何您上載至本會網站的內容將被視為非保密及非專有的。您保留對該等內容的擁有權，但您必須授權本會使用、儲存及複製該等內容及向第三方透露或提供該等內容。您需自行負責保護及備份該等內容。

倘若本會接獲他人投訴您或其他本會網站用戶上載的內容違反他人的知識產權、專有權或私隱權，本會有權向投訴人披露您的身份。

本會概不就您或其他本會網站用戶所上載的內容或其真確性向任何人士負責。您或其他本會網站用戶發表的意見不代表本會的意見或價值觀。

其他事項

本使用條款構成您與本會的完整協議，並取代任何所有雙方先前有關本會網站及其提供的服務的口述或書面協議。本使用條款不授予第三方任何權利。任何根據《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賦予的權利均不適用於本使用條款。

本會網站內容主要提供予於香港居住的人士瀏覽。本會概不就本會網站上所載及透過本會網站獲得的內容於其他地區的適當性或可用性作出任何陳述。本會有權在任何時間限制某些人士或某些地區使用本會網站及其提供的服務。倘若您決定於香港以外的地區使用本網站，您需自行承擔風險。

任何本會的延遲或不作為均不應被視作本會放棄該等權利或補償，亦不應影響本會進一步行使該等權利或補償。

倘若本使用條款的任何條文或任何條文的部份屬於違法或不可執行，則該等條款或部份將與本使用條款割離，而其餘條文或部份的有效性則不受影響而繼續全面生效。

語言

本使用條款以英文草擬。倘若本使用條款的英文本及任何翻譯版本包括中文本之間有任何偏差，一切以英文本內容為準。

更改本使用條款內容

本會有權隨時更改本使用條款的內容。倘若本會對本使用條款作出重大更改，本會將在該等改動生效前十四日在本會網站內列出更改的內容以通知您。您有權隨時終止使用本會網站。

您應定期查閱本使用條款以瞭解任何條款的改動。如您在十四日的通知期後繼續使用本會網站，則表示您同意接受更改後的使用條款。

管轄法律及司法管轄權

如有任何爭議，本使用條款應按香港法律詮釋，而雙方均同意受香港的專屬司法權管轄。

通報

如用戶希望通報任何資料予本會，請電郵至 info@unicef.org.hk 聯絡本會。

本使用條款最後更新於 2017 年 8 月 1 日。

2. 私隱聲明

聯合國兒童基金香港委員會（「本會」）致力保護捐助者及支持者的私隱。本會收集及管理的所有個人資料均作絕密處理，並遵循《個人資料（私隱）條例》。

以下載列本會的個人資料收集慣例，其中詳細說明了本會所收集及記錄資料的種類、使用及分享。此《私隱聲明》亦適用於本會的服務提供者代表本會提供服務時收集、處理或使用個人資料的情況。

收集個人資料的目的

本會將不時要求您提供個人資料，包括姓名、聯絡方式、信用卡付款資料等，以便您：

- 捐款
- 贊助籌募及倡議活動
- 申請參與籌募或倡議活動
- 訂閱電子通訊
- 購買禮品或產品
- 提交求職或義工申請
- 回覆捐款者調查

您可根據本會在向您收集個人資料時或之前提供的《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了解本會使用個人資料的具體目的。

根據您欲參與的活動的性質，部份本會要求您提供的資料將為必填內容，其他則為選填內容。收集您的個人資料時，本會會標明必填與選填內容。若您不同意向本會提供必填內容，本會可能無法提供您所要求的相關服務或產品。

您向本會遞交個人資料，即表示您同意本會根據《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使用您的資料以便向您提供所需服務或產品。

轉交個人資料

出於營運方面的原因，本會可能會聘用外部第三方協助本會提供服務，其中可能包括信用卡付款處理、客戶查詢處理、包裝及遞送，以及代表本會進行的推廣及交流活動，本會只在獲得您同意的前提下，方會將您的個人資料提供予任何第三方服務提供者，以令彼等向您推銷彼等的自有產品或服務。本會向服務提供者（香港或境外）所轉交的個人資料嚴格按照「應知方知」基準提供，並以與服務提供者訂立合約的方式保障所有個人資料的安全性及保密性。

為提升服務質素，本會亦不時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作統計及調查之用。本會所分享或刊發的所有報告均不包含可識別個人資料，確保您的私隱受到保護。

瀏覽器暫存數據（COOKIES）

當您到訪本會網站時，您將把所瀏覽的網頁，連同瀏覽器暫存數據下載到您的電腦。瀏覽器暫存數據是由伺服器發送至瀏覽器並儲存於電腦硬盤內的少量數據，用於單獨辨別出您的電腦及安全存儲用戶名、密碼、偏好設定及網上個人檔案等資料。為提升本會的服務及通訊質素，本會及（在少數情況下）本會的廣告及媒體合約商或會以匿名方式使用該資料，以分析趨勢及統計數據。

您可透過更改瀏覽器設置禁用瀏覽器暫存數據。

個人資料用於直接推廣

本會的資金均來自個人及企業捐款者，並無香港特區政府或聯合國的財政支持。故此，本會全賴捐助者及支持者的惠施以令本會促進及保護兒童權益的工作得以繼續。因此，本會希望能夠聯絡您，告知您由本會及聯合國兒童基金會組織的籌募及倡議活動，以支持聯合國兒童基金會為謀求兒童福祉發起的緊急救援及發展工作。

然而，未經您事先同意，本會不會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作此用途。您可於本會在收集您的個人資料作此用途時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中標明不願接收此類資料。您亦可隨時聯絡本會（聯絡方式詳見下文），告知本會您不願接收此類推廣材料。您的要求將不多於 20 個工作日內生效。

保留及處置個人資料

本會竭力不將個人資料保留至超出達成收集資料目的所必要的時間。一般情況下，本會按以下準則在數據庫中存儲資料：

- 捐贈及銷售記錄保存至少七年
- 活動參與者、支持者、志願者及訂閱者的個人資料保存三年
- 職位、義工及項目活動的不成功申請保存六個月。

所有資料均以安全方式妥為處置。

保護兒童資料

本會與兒童的互動遵循本會的《兒童保護政策》。由於兒童有機會於親身或透過學校參與活動時向本會提供例如姓名、就讀學校、班級、聯絡方法等等的個人資料，我們鼓勵 **18** 歲以下兒童在向我們提供任何個人資料前，先諮詢家長、監護人或老師。如兒童向本會索取資料，通常只須提供電郵地址，方便本會回覆兒童在網上提出的要求。而本會網站內提供了多項互動內容、教育活動資訊、連結到其他國際網站等功能，本會只會按實際需要向兒童索取最少量的資料。

本會尊重兒童私隱及其個人資料的保密性，一如本會尊重捐款者及支持者的私隱及個人資料的保密性。與本會收集所有其他個人資料一樣，除代表本會提供服務的合約商外，本會絕不會將有關兒童的資料透露或轉交予其他第三方，包括其他兒童組織。同時，本會亦促請家長定期監管並指導子女參與的網上活動。

家長或監護人可依循下段《查閱及更改個人資料》，代表 **18** 歲以下兒童向本會查閱或更改有關該兒童的個人資料。

查閱及更改個人資料

根據香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您有權要求查閱及更正本會所持有的您的個人資料，您可聯絡本會的個人資料私隱聯絡主任，林翠筠女士(電話 **28336139**, 電郵 info@unicef.org.hk)，以書面形式向本會提出上述要求。

本會盡力於接獲電郵後 **40** 個曆日內處理上述要求，並將向您就所提供文檔按每頁一港元收取費用。是項費用乃用於補足本會依循上述要求所產生的直接成本。

個人資料的安全

本會網站用戶向本會提供的任何資料均以最妥當方式存置及確保安全，本會絕不會以此《私隱聲明》及／或相關《個人資料收集聲明》所載或有關人士事先同意者以外的方式使用個人資料。本會採取多種技術及安全措施保護本會系統所存儲的資料免遭損失、濫用、未經授權的查閱或披露、篡改或損毀。本會竭盡所能採取一切合理及必要的措施妥善運作及維護數據庫，但無法保證資料的安全性，因此本會概不就此承擔任何責任。

連結到其他網頁

本會網站包含其他第三方所運營網站的鏈接。本會無法控制該等政策或內容，因此概不對該等網站的私隱政策或內容負責。

出於法律目的披露個人資料

本會保留在法律規定或允許的情況下披露任何個人資料的權利。

更改或變動《私隱聲明》內容

本會可能會不時就《私隱聲明》的內容作出變動。更改後的《私隱聲明》於在本會網站內公佈當日起生效，本會定當自當日起照《私隱聲明》內容所定，收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然而，若本會擬以與收集個人資料的最初目的（如提供予您的《個人資料收集聲明》所訂明者）並不直接相關的新目的使用您的個人資料，本會將就以有關新目的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事先獲取您的同意。

您接受此《私隱聲明》

您使用本會網站即表示同意《私隱聲明》中有關本會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之內容。若您不同意《私隱聲明》的內容，請不要使用本會網站。

最近一次更新日期：2017年8月1日。

聯絡我們

此網站為聯合國兒童基金香港委員會所有。請透過以下方式與本會連絡：

- 電話：(852) 28336139
- 傳真：(852) 28340996
- 電郵：info@unicef.org.hk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聯合國兒童基金香港委員會（「本會」）遵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收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

目的

本會收集您的個人資料的目的為：

1. 處理及管理您向本會提交的二零一七年「聯合國兒童基金會慈善跑」的報名申請，並就此與您溝通；
2. 進行研究及統計，以提升本會的服務及活動質素；
3. 回應您提交的疑問或訴求，或就您的捐款、您就計劃、義工或工作機會的申請與您溝通；
4. （在獲得您同意的前提下）告知您聯合國兒童基金會的全球緊急救援及兒童權利發展項目相關的計劃、活動及籌募呼籲；
5. （在獲得您同意的前提下）告知您本會的服務供應商所提供之產品和服務。
6. 遵守適用法律或法規。

轉交及披露資料

本會只在獲得您同意的前提下，向本會在香港或境外的服務供應商轉交及披露您的個人資料，以使有關方面可代表本會向您傳送上文第 4 段所述的推廣材料，並為本會提供後台、行政、通訊或資訊科技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處理信用卡的付款網關、進行捐助者滿意度調查的調查公司及代表本會致電推廣及每月捐款的代理）。只在獲得您同意的前提下，本會方可將您的個人資料提供予任何第三方，令該方向您推銷其產品或服務。

必須填寫的資料

您須提供網上報名表格上標有星號「*」的資料。如您未有向本會提供該資料，我們可能無法處理或管理您的捐款或申請。

查閱及更正資料

您有權要求查閱或更正本會所持有關於您的個人資料。如您希望查閱或更正您的個人資料，請聯絡本會的個人資料私隱聯絡主任，林翠筠女士，電話 28336139，電郵 info@unicef.org.hk。

推廣活動

未經您事先同意，本會不會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作推廣用途。若您同意本會根據上文第 4 及 5 段將您的姓名及聯絡資料用於直接推廣，請於報名表格內剔選有關方格。

3. 版權

本會希望透過在互聯網上提供資訊協助對維護《兒童權利公約》、保護和促進兒童福利，以及對促進人類發展的工作感興趣的人。

如果您希望仿照、改寫、複製、翻印或翻譯任何聯合國兒童基金會慈善跑網站上的資訊作廣泛傳閱或派發之用，請將使用的詳情包括：活動／使用性質及預期閱讀人數，電郵至 info@unicef.org.hk 徵求本會的同意。未經本會書面同意，不得使用任何資料作該等用途，而本會亦保留拒絕任何申請的酌情權。

聯合國兒童基金香港委員會保留其網站所有材料的所有版權，包括照片和圖片設計等。關於某些出版物，本會已向第三方提供了特許使用。

未經本會書面同意，不得以任何途徑複製及使用任何聯合國兒童基金會慈善跑網站材料，包括重新包裝成複印文本、編輯成光碟或任何其他電子媒體等。

未經授權使用聯合國兒童基金香港委員會或聯合國兒童基金會的名稱和標誌均違反本地及國際法例，本會在此明確禁止該等行為。